

鲁能新能源(集团)有限公司 2026 年上半年

关于 2021 年度第一期绿色中期票据募集资金用途及项目进展情况的说明

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于 2020 年 11 月 19 日出具了中市协注【2020】GN29 号接受注册通知书，核定鲁能新能源(集团)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鲁能新能源”或“公司”）绿色债务融资工具注册金额为 30 亿元。

一、募集资金使用用途

鲁能新能源于 2021 年 1 月 27 日起息发行了鲁能新能源(集团)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期绿色中期票据，债券简称“21 鲁能新能 GN001”。本期绿色中期票据募集资金 10 亿元，其中募集资金 2 亿元用于新能源项目的建设、募集资金 6.5 亿元用于新能源板块置换金融机构借款、募集资金 1.5 亿元用于新能源绿色项目配套运营资金的补充。该笔债券起息发行后，募集资金进入公司专户进行管理。截至本说明披露之日，完全使用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募集资金用途	金额（亿元）	已使用金额（亿元）	未使用金额（亿元）	未使用原因	剩余募集资金计划使用时间
新能源项目建设	2	2	0	-	-
新能源板块金融机构借款置换	6.5	6.5	0	-	-
新能源绿色项目配套运营资金	1.5	1.5	0	-	-
合计	10	10	0	-	-

二、募集资金对接项目进展情况

公司已按照募集说明书披露内容使用了部分 21 鲁能新能 GN001 募集资金，其中新能源板块置换金融机构借款部分已部分使用，丰宁 48 兆瓦风电项目、鲁能烟墩山 50MW 大功率机组示范风电场、干河口风电场、康保三期 100 兆瓦风电项目等项目完成置换。新能源项目的建设部分，公司已将 2 亿元拨付至甘肃肃北马鬃山第一风电场 B 区 200MW 工程项目，目前该项目处于建设中状态，运转正常。新能源绿色项目配套运营资金补充部分，投入至了康保二期三期风电项目、乌吉尔一期项目、干河口风电场项目、吐鲁番广恒项目、哈密广恒项目、杭锦旗 100MW 风电清洁供暖项目使用，以上项目均运转良好。

我公司承诺所披露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及时，并将严格按照银行间债券市场相关自律规则规定，履行相关后续信息披露义务。

(本页无正文，为《鲁能新能源(集团)有限公司 2026 年上半年关于 2021 年度第一期绿色中期票据募集资金用途及项目进展情况的说明》之盖章页)



2026 年 8 月 28 日